

成都市兴蓉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与海天水务集团股份公司战略合作框架协议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成都市兴蓉投资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甲方”）于2015年4月17日与海天水务集团股份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海天水务”或“乙方”）在四川省成都市签署了《战略合作框架协议》（以下简称“框架协议”或“本协议”）。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：

一、 概述

为了实现双方优势互补，拓宽双方合作领域、提高合作层面，实现合作共赢，经双方友好协商，决定全方位开展战略合作。

二、 合作方基本情况

海天水务是一家以环保能源、市政公用事业投资、建设、运营为主，兼营地产的多元化集团公司，致力于城市公用事业，为当地民生产业和城市人居环境提供服务，创造更环保和生态优美的环境。

三、 框架协议主要内容

（一）合作原则

双方同意按照国家产业布局和经济结构战略性调整的总体要求，建立战略合作伙伴关系，充分发挥双方在技术、资金、人才、市场、资源等方面的各自优势，秉承“优势互补、合作共赢”的原则，统一规划、分步实施，确立合作范围，在供排水及环保产业相关的领域开

展合作，并逐步加强和深化双方在相关领域的合作，实现强强联合。

（二）合作范围

双方共同开拓供排水及固体废弃物综合处理业务市场，包括：城市供排水、城市生活垃圾综合处理、餐厨垃圾和厨余垃圾综合处理、工业废弃物处理业务等，以及与环保产业相关的其他业务。

（三）合作内容

双方合作开展项目，合作内容包括但不限于：

1、双方共同投资、建设、运营供排水及固体废弃物综合处理等特许经营权项目。

2、在合法的范围内，双方将共同参与合作项目的投标，中标后双方合资成立项目公司。

3、在合法的范围内，甲方主要负责协调融资、提供技术、管理和运营支撑，乙方主要负责市场拓展和当地关系协调；双方均应尽力为合作提供支持。

4、项目建设将充分发挥甲乙双方在建设管理等方面的专业能力，采取合法、合规的合作模式进行工程建设，并分享产生的效益，各项目具体合作方式和内容由双方另行签订合作协议进行约定。

（四）工作机制

本协议签署后，甲乙双方成立联合工作组，双方指定所属的部门及人员负责对接、执行工作。双方共同开拓市场，落实目标项目，商议合作模式，编排工作流程。

四、对公司的影响

与海天水务开展战略合作，可充分发挥各自优势，符合公司“一主多元”发展战略，有利于进一步拓展水务环保市场。

五、其他

上述合作内容目前签署的仅为《战略合作框架协议》，后期将根据具体合作项目签订正式的合作协议。公司将根据上述事宜合作进展情况履行相应的审批程序，以及后续各阶段的信息披露义务，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六、备查文件

战略合作框架协议

特此公告。

成都市兴蓉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五年四月十七日